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度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部委推荐）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已启动2019年度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部委推荐）的申报工作， 为做好项目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原则

1. 重大科研仪器项目主要资助面向科学前沿和国家需求，以科学目标为导向，对促进科学发展、探索自然规律和开拓研究领域具有重要作用的原创性科研仪器与核心部件的研制。

2. 项目直接费用需求应当在1000万元/项以上（含1000万元/项）。

3. 基金委制定了《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管理办法》，见附件，请查看。

4. 限项申报，每个单位最多申报1项。

二、注意事项

1. 项目申报需在线填写申请书。申请人登陆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按照“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申请书撰写提纲”的要求在线撰写申请书。项目类别选择“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亚类选择“部门推荐”。

2. 由于学校限项申报，请各学院将申报书纸质材料一式一份于3月6日前报送至科研院基础研究与国际合作办公室，视情况进行校内评审，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联系人：韩薇；

联系电话：025-84892758

附件：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管理办法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科学技术研究院

2019-1-19